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丽丽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优化产业布局的考虑，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变更事项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通过无息借款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森鹰窗业南京有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19,679.36万元的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年产30万平方米定制节能铝合金窗项目”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通过无息借款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使用超募资金4,5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4,5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